

#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具体情况如下：

### 一、资质条件

事务所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0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首席合伙人	吕江	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	99 人
2024 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350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30 人
2024 年业务收入	收入总额	32,267.90 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948.44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3,143.51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 家

### 二、执业记录

#### （一）基本信息

（1）签字项目合伙人：胡佃东先生，现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4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2017 年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十九年注册会计师行业审计工作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先后为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以及 IPO 申报审计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凯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7 年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 质量控制合伙人：史春生先生，现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合伙人、总审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从 2004 年 10 月开始在证券资格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5 年 3 月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职从事证券业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担任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声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IPO 企业首发上市独立复核，以及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0 余家上市公司独立复核。

## （二）诚信记录

前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没有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三）独立性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三、质量管理水平

## （一）项目咨询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对于与公司相关的新制度、新准则、新业务以及重大会计审计事项等能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咨询帮助及可行的解决方案。

## （二）意见分歧解决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制定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不存在不

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 （三）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独立项目质量复核由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对项目组独立性以及审计风险的识别、应对措施是否恰当进行独立复核。

### （四）项目质量检查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 （五）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 四、工作方案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永拓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销售费用、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等。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对项目团队人力安排充分、结构

合理。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且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项目负责合伙人、项目现场负责人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财务管理、金融工具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截至 2024 年末，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6,485.12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